附件1

比照认定材料的填报要求

1.上传证件照。系统默认省内身份证照片。照片用于制作职称电子证书，不符合相应要求将无法通过审核。如自己上传照片，应为1寸、2寸白底证件照，JPG或JPEG格式，文件大于30K且小于1M，大于215\*300（宽\*高）像素，照片宽高比大于等于0.65且小于等于0.8。

2.填写申报信息。

（1）“本人述职”内容为专业工作业绩情况（限1000字以内）。

（2）根据现从事工作选择相应申报专业，申报专业选择原则是本专业或相近专业。

（3）“最高学历”的填写须是毕业状态，肄业、结业、在读不算最高学历。

3.上传相关附件。

（1）“教育经历”栏提供学历、学位证书及认证材料【适用于职称管理服务平台无法自动提取学历学位信息人员，认证材料包括《教育部学历、学位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《毕业生登记表》《国外（港澳台）学历学位认证书》等，学历学位在线验证时间至少6个月】。

（2）“工作经历”栏提供能反映现单位专业工作经历的劳动（聘用）合同、社保证明或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。

（3）须提供与申报专业相关的业绩佐证，如工程（科研）项目、论文论著、专利、标准等。

（4）“资质证书”栏提供国际职业资格证书（证书逾期请续证）及认证材料（登录证书下载网站，上传通过及个人信息的截图，附证书后面）。

（5）附件信息栏要求。申请人为港澳台人员，需提供港澳台居民居住证；申请人为外籍人员，需提供外国人工作证或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。